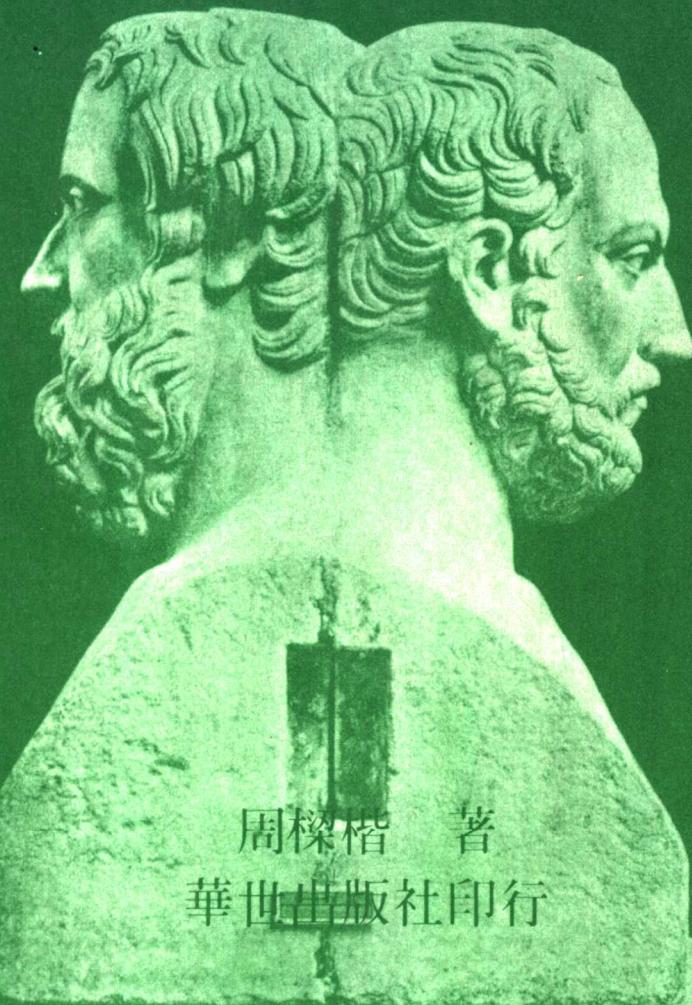


近代歐洲史家 及史學思想



近代歐洲史家 及史學思想

周樸楷著

華世出版社印行

近代歐洲史家及史學思想

1985 年元月初版

平裝一冊 定價 150 元

作 者：周 樂 楷

出版者：華世出版社

局版台業字第 0247 號

發行人：奉 壘 泉

發行者：華世出版社

景美興隆路一段 70 巷 11 弄 13 號

電 話：9321411 郵 撥：0103989-9

緒論

—

本書有意以十九世紀以來歐洲史學思想的發展爲研究的範圍。然而這是一個大題目，若要寫得非常完整與成熟，恐怕不是一個人在有限的時期裡所能完成的。況且即使有意終生獻身於此，也得從點點滴滴的研究中，逐步尋求出一套架構，而後再從這套架構回到點點滴滴的研究。這種反復的過程，正如同卡耳 (Edward H. Carr) 所說的一句名言：「歷史是歷史家和事實之間不斷交互作用的過程，『現在』和『過去』之間永無終止的對話。」

爲了探討近代歐洲史學，筆者必要與史家們不斷地「對話」，想辦法先認清他們的思想理論。因爲筆者一向堅信：任何史家，不論是否有一套清晰的、系統性的史學理論，在從事研究工作時必然有意或無意地受到他個人歷史思想的支配。假若史家在研究工作之餘，抽空剖析自己，整理出自己的思想，將給讀者莫大的方便。然而，多數的史家並未如此做，他們熱心研究別人遠甚於分析自己。有些學者雖會發表關於史學理論的作品，但是，其理論與實際成果也不一定符合一致。因此，欲窺探史家的思想，就得賴於一些對史學史有興趣的工作者了。

關於史學理論，爲求分析上的便利，筆者通常將它分爲三項：

1 歷史因果論。當史家解釋歷史現象時，必然先問此事何以發生；而一當接觸這個問題時，立刻反應出史家追求因果關係的心意。有關這個核心問題的答案，一向衆說紛紜，難以分門別類。可是爲求解說起見，不妨借用物理學上的「光譜」(spectrum)來表示。按，任何光譜都是由暗至明，亮度一步一步漸進的，很難絕對區分段落，做嚴格上的劃分。史家對因果關係的見解也很類似，在一條譜線（即光譜之意）上，假設一端是代表特別強調「普遍性的原因」(universal cause)之史家，另一端則象徵重視「個別性的原因」(individual cause)之史家。站在前一端的人，相信歷史研究乃在追求一般性的規律或法則；換言之，歷史現象可以藉著「放諸四海而皆準」的定律加以說明。這一類史家之中，以巴克爾(Thomas Babington Macaulay)最具有代表性。站在譜線上另一端的人，恰好持相反的意見。他們認爲：歷史的發生全由許多偶然因素所促成，根本沒有必然性及通則化的原因存在。屬於這一類的作家，要推柏里(John Bagnell Bury)最爲著名，因爲他曾撰寫「克麗佩脫拉的鼻子」(Cleopatra's Nose)一文，倡言個別性的因素之重要性。不過，類似巴克爾及柏里各執一端的學者並不多見。一般的史家在歷史因果論這條譜線上，或者偏重普遍性的因素，或者靠近個別性的因素；換言之，彼此之間只有程度的不同，很少有絕對涇渭分明的現象。研究史學史，便是要在這條譜線上鑑定每位史家所執的立足點何在。

2 歷史知識論。指史家如何在「觀念論」(idealism)或「直覺論」(intuitionism)，及「實證論」(positivism)之中，探索以何種方法可獲得更確實可信的歷史真象。關於這個問題，史家的答案也是形形色色，莫衷一是。因此，正如因分析史家的因果論一般，筆者也是將觀念論和實證論當作一條譜線上的兩端。有些學者，如巴特費爾德(Herbert Butterfield)便較爲傾向觀念論的一端。另有些學者，如法國年鑑

史家 (*Annales historian*) 薄岱爾 (Fernand Braudel)，便有極濃厚的實證論傾向。在此譜線上，我們可以察驗出史家對於知識論的各種不同立場。

3 歷史道德論及價值論。自從有歷史作品以來，人們通常都要追問歷史知識有何功用？其中特別引起爭辯的問題莫過於：史家是否應該從事「道德判斷」(moral judgment) 或「價值判斷」(value judgment)？這個問題的答案初見之下，似乎只有是與否正反兩面，但是，每個人爲了回答是與否所提出的理由，可能比歷史因果論及知識論更爲分歧。贊同歷史與道德、價值判斷相關的人，或許如同艾克頓 (Lord Acton) 一般，純粹因爲個人內在道德要求、強烈的道德感而引起的；或許也可能如同柏林 (Isaiah Berlin) 一般，以「歷史的不可避免性」(historical inevitability) 為出發點。反對歷史研究與道德、價值相關的人，例如蘭克 (Leopold von Ranke)，係站在「歷史主義」(historicism) 的立場，主張追求「價值中立的史實」(free-value fact)；但也有些史家係站在實證主義的立場，堅持歷史應效仿自然科學切斷與道德價值的關係。除了上述正反兩種論調之外，尚有一些史家則傾力調和史學的求真性與求善性。例如，巴特費爾德主張史家應有崇高的道德情操，但不可在史書裡褒貶人物。可見史家的道德論和價值論也是相當複雜，史學史的研究者也不得不在這個問題上深入鑽研。

以上史學理論所包含的三個基本項目（或者說，三條譜線），對筆者而言，正好比三架實驗儀器一般，可藉以分析史家的作品，並且檢查其思想。然而，爲求認識史學發展的趨勢，若僅止於個別史家的研究，是點的工作，而不是線或面的探索，自然仍嫌不足。研究史學史，除了從史學理論入手外，也應把握史家的政治社會思想、配合整個學術思想史的動態，扣緊史家與外在環境，如政治、經濟和社會的

關係。本書所含的幾篇文章中，曾嘗試分析史家的政治社會思想，其目的便是要說明每個人的史觀其實也深受政治立場的支配。史學理論固然係核心問題，但是不能懸空而談，必要落實到現實的時空裡。

本書在探討近代歐洲史學的發展時，以十九世紀中葉為起點。大約從一八五〇至一八九〇年期間，歐洲各國工業日益發展，人民物質生活普遍提升，同時，在政治方面，英法兩國都邁向民主，積極實施改革，德國和意大利也先後完成統一並且頒佈憲法。因此，這段期間歐洲呈現出一片安和樂利、繁榮進步的景象，甚至於連社會主義及勞工組織都顯得非常溫馴而平靜。另外，自然科學的研究也日新月異，達爾文(Charles Darwin)於一八五九年提出演化論的學說，更使人們對於這個時代充滿樂觀和信心，進而推廣科學的偉大貢獻。於是，整個歐洲的學術界籠罩在「科學主義」(Scientism)的風氣之中。哲學界裡，實證主義獨佔鰲頭。文學界先有「寫實主義」(realism)，繼而有「自然主義」(naturalism)。美術界裡，「印象主義」(impressionism)崛起。以及宗教界裡，「懷疑主義」(skepticism)也抬頭。流風所及，史學界自然也不例外。

史家承科學主義之風氣，大致可以分為兩個流派。第一，「科學派」(scientific school)史家。他們大都相信史家的工作是以「客觀」為最高職志，而且「客觀」的知識是可以達成的。由於他們不諳蘭克史學思想中歷史主義的真象，只看到他精湛的歷史語言考證的技巧，因此，誤以為蘭克在理論上所追求的價值中立便是科學主義的表現，並且尊奉他為科學派史學之父。這一派學者盡心搜集史料，借重歷史語言考證技巧，從事專題研究，其目的無不在追求所謂「客觀」的知識。第二，實證主義的史家。基本上他們也相信「客觀」的可能性，但是更注重尋找歷史因果論中的普遍因素，以求得酷似自然科學的定

律爲上乘。這兩派之間最大的差別是，科學派史家着重在個別細節的考證和描述，而不含任何形上學的傾向，對於實證史家所熱衷的普遍因素也不願問津。然而，這兩派之對於科學及客觀知識的推案和信任，却是不分軒輊的。

自十九世紀末葉起，歐洲史學的新潮已漸露端倪。究其外在因素，此時歐洲經濟上的不景氣相繼迭起，一般人生活困窘，因此各地社會主義及勞工運動又蓬勃活躍起來，加上第一次世界大戰之前各國政治間的衝突，以及戰爭中炮火的洗劫，迫使人們捨樂觀而轉爲悲觀，從崇拜科學轉爲懷疑其價值。尤其當物理學上的相對論及量子論中的「測不準原理」(uncertainty principle) 相繼問世之後，人們不再迷戀科學知識的客觀性及科學定律的永恒性，整個歐洲的思想界也因而掀起了絕大的變化。自一八九〇起至一九三〇年期間，一股反實證主義或反科學主義的浪潮翻攪而來。此時的史學界，承此風氣，也重新思考研究的取向。依筆者之見，這些新的取向大致可以分爲四大類。

第一類的史家與原來的科學派史家比較接近。基本上，他們仍然執着於追求價值中立的歷史事實，對於社會科學仍然持著冷漠的態度。但是，與科學派史家不同的是，當他們也爬梳於史實細節時，終究不忘歷史的目標是在求「通」。他們將專題性的研究，進一步提升至「歷史的綜合」(historical synthesis)。對他們而言，史家的工作不僅要見樹木，也要見樹林。這類的史家，就其史學理論而言，反而比科學派史家更能掌握歷史主義的真髓，本書中專文所討論的艾克頓及柏里兩位，便是其中的代言人。

第二類的史家對於社會科學的興趣顯然比前一類濃厚，他們並且在歷史因果論上有意彈性地應用普遍性的因素。不過，他們也繼承了歷史主義的理論基礎，強調歷史與自然科學不盡相同。研究人文社會

的現象時，自然科學的方法有其極限性。這一類的學者，較著名的如：法國的泰恩 (Hippolyte Taine)、德國的狄爾泰 (Wilhelm Dilthey) 和韋伯 (Max Weber)。本書中，筆者雖未撰文專門討論他們的思想，但是，却曾將他們的取向和別的史家相比較，藉以闡明各派史家思想的特性。

第三類史家與德國歷史主義的立論相去最遠。大致而言，他們受法國社會學家涂爾幹 (Emile Durkheim) 的方法論影響較深。在研究歷史上的個別事實時，這一類的史家極切盼望將它放在社會、經濟或政治的結構上來分析。因此，他們熱衷於史學與社會科學的聯姻，偏好引用社會科學上的通則以說明人類的行為和社會的現象。這一類史家與過去的實證史家極為相似，但是，他們與社會科學的親密關係却是實證史家不會有的。在本書中，最接近這一類的史家應屬那米爾 (Lewis Namier)，因為他嗜好從心理學分析十八世紀英國的政治結構。其次，如年鑑史家的整個傳統也與這類的取向有關，只不過，祇細分辨的話，年鑑史家仍然某些程度接受歷史主義的思想。本書中有關年鑑史學一文，便是要指出他們的傳統是介於上述第二類和第三類的理論之間。

以上三類的說法，本是為了敘述的方便，其實不應如此刻板。大致而言，越接近第一類的作者，其歷史主義的色調越濃；越接近第三類的史家，其實證主義的言論越強。假使以歷史因果論的譜線來表示的話，第一類較傾向個別的因素之一端，第三類較偏向普遍性的一端，第二類學者則處於中間。

最後，屬於第四類的史家，為自由主義的左翼分子及社會主義者。這類史家的歷史因果論和知識論各有所宗，很難歸納成一體。不過，由於他們的社會思想比較前進，所以歷史思想與科學派、實證派、及前三類別的史家均有極大的出入。筆者將他們歸成一類，另立門戶，就是要表明社會思想較為激進者

在近代史學上也扮演著相當重要的角色。我們或許不贊同他們，但也不應忽略他們的存在。本書所研究的湯恩比 (Arnold Toynbee)，便是屬於這一類的先驅者。他首開研究工業革命史，可惜英年早逝，於一八八三年過世。日後因著「歷史之研究」(A Study of History) 一書而成名的湯恩比，是他的侄子，特此一誌，以免混淆。

上述幾類的新取向，雖然從不同的角度批評科學派及實證主義的史學，但在基本上，未將科學主義的史學理論連根拔起。這種徹底破壞的工作，要待稍後「歷史相對論」(historical relativism) 出現時，才真正完成。只有當歷史相對論中較偏激的一批人全盤否認知識的客觀性之後，科學主義的精神才告瓦解。不過，過份信賴歷史相對論往往導至極端的懷疑論，對於史學的工作不僅無益而且有害。所以，自一九三〇年以來，有意在史學理論上重新建立歷史知識之可能性的史家大有人在。本書所探討的巴特費爾德及卡耳便是其中兩位佼佼者。前者從「新觀念論」(Neo-idealism)入手，頗能代表一九三〇至一九六〇年間盛行於歐洲的「思想史取向」(intellectual history approach)，或者說，「理念史的取向」(the approach of the history of idea)。後者或許可以稱為「新科學派」史家，因為他對歷史通則的看法，與物理學家范恩曼 (Richard P. Feynman) 對物理定律的特性有不少雷同之處。卡耳的見解，雖然不是一九六〇年代以來唯一的取向，但是，頗能贏得一般史家的同意，反映出一般的心聲。本書中比較巴特費爾德及卡耳，旨在觀察當今歐洲史學發展的大系，但並不意謂這兩位史家的取向就是一九三〇年以來史學思想的全部。其實，上述一八九〇年以來四六類史學的新取向在今日仍然有不少影響力存在。

十九世紀中葉以來的歐洲史學，雖然可以參考上述架構，寫出一幅素描。但是，歐洲係由許多國家

共同組成，各國都俱有屬於自己的主導性文化。當我們留心歐洲史學發展的普遍趨向時，也應當注意各國史學的特殊性。以法國而言，自從笛卡爾 (Rene Descartes)以來，「理性主義」(rationalism)一向在學術界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如果我們緊握這條線索，對於二十世紀年鑑學派崛起的背景，便不難迎刃而解了。以德國而言，奠立在觀念論之上的歷史主義，於蘭克時期臻於最高峯，而後一脈相承，歷經「普魯士派」(Prussian School)史家、韋伯，以至於到邁乃克 (Friedrich Meinecke)，其間雖多歧異之處，但是觀念論的基因却一直遺傳下來。甚至一九六〇年以年的「韋伯門徒」(Weberians)，雖然多已遠離歷史主義，但是他們尊重思想或文化因素的習性，却是與歷史主義藕斷絲連。

筆者雖然有意分別觀察歐洲各國史學發展的特色，但是，目前由於個人能力及時間有限，所以研究重心放在英國史學。按，十九世紀中葉英國史學思想的主流，應屬「惠格歷史解釋」(whig interpretation)無疑。這個名詞自從巴特費爾德命名之後，已是相約成俗，人人相襲引用，但是至今仍然缺乏一個嚴謹的定義。依筆者淺見，惠格解釋是以十九世紀新興的工業中產階級為利益基礎；在政治思想上，他們擁護「古典自由主義」(Classical Liberalism)；當研究歷史時，他們大都偏愛從政治著手，尤其樂道憲法、國會與制度史；由於他們較為強調政壇上的精英分子(elite)對歷史產生的影響，因而一向忽略中下層人士的重要性；解釋英國史時，他們喜好以自由主義的眼光為標準，因此，在他們的筆下，一部英國史部是一部自由政治的發展史，凡是對自由憲政史有貢獻的人與事，例如一二一五年的「大憲章」(Magna Carta)，都會博得無比的好評。另外，由於惠格史學興起之際，正是科學派史學鼎盛之時，所以他們也接受了這套史學理論的觀念。然而，從十九世紀末葉起，當科學派史學遭到各方抨擊時，惠格史

學也難逃此運，成爲衆矢之的。筆者於是以此線索爲基礎，有意分析近百年來在批評惠格史學之時，英國的史學如何邁向新的紀元。爲了說明方便起見，筆者初步將英國的新史學分成四個派別：

1. 新保守主義的史家，以那米爾居首功。他在「喬治三世登基之際的政治結構」(*The Structure of Politics at the Accession of George III*)一書中，攻擊十八世紀英國士紳(gentry)階層的腐化。藉著以攻爲守的方式，那米爾說明士紳階層並不像惠格史家所指稱，純粹爲了自由主義的理想而奮鬥；士紳之德行與操守並非絕對比國王本人清高。自從一九二九年以來，那米爾的觀點造成極大的震撼。直至今日，凡是研究英國國會史的學者，不論贊成與否，都得參考那米爾的意見。

2. 新觀念論的史家，以巴特費爾德爲代表。在本書中，筆者曾詳細分析巴特費爾德一方面從新觀念論的立場，攻伐惠格史學理論之缺失；但是，另一方面在政治立場上，巴特費爾德仍然處在自由主義的大本營之中，爲惠格史家辯護，及批評那米爾的新保守主義有矯枉過正之嫌。巴特費爾德曾自我剖析，稱其政治思想是「新惠格主義」(Neo-Whiggism)，此言頗有自知之明。筆者以爲這種新惠格主義揉合新觀念論的取向，足能代表一股英國的新史學。

3. 政治思想上傾向自由主義左翼及社會主義的史家，在近代英國史學界擁有一股不可忽視的力量。十九世紀末葉，湯恩比首開工業革命史研究的先河。在作品中，他不僅觸及惠格史家一向忽略的經濟社會史，而且站在同情工人的立場，批評中產階級所犯的錯誤。自湯恩比開始，直到今日，不少史家相繼站在這種傳統上，研究英國的經濟社會史，其中最著名的，例如有：柯爾(G.D.H. Cole)、陶尼(Richard Tawney)、湯姆森(Edward P. Thompson)和哈布斯頓(Eric John Hobsbawm)等人。由此政治立場的差

異，這股新史學取向可能與傳統惠格史學的距離最遙遠。

4. 另有一批經濟史家，也一反惠格史家的作風，專攻英國各個時期的經濟史，或者，偏重從經濟因素解釋英國史的演變。這類史家，例如克拉漢(John Clapham)、艾斯頓(T.S. Ashton)及哈特韋爾(R.M. Hartwell)等，與上類史家最大的不同處是，他們仍然站在中產階級或資本主義的立場分析問題。所以對於工業革命之下，勞工生活的情形，他們喜歡舉證說明物質生活確已獲得大幅改善。他們偏重從純經濟的立場看問題，而忽略勞工在社會上和精神上所承受的壓力。所以就政治立場而言，他們也頗有新惠格主義的色彩。但是，巴特費爾德的新惠格史觀表露在政治史的作品之上，而克拉漢及艾斯頓等人的新惠格史觀則形諸於經濟史的研究。

以上四個派別均可視為「惠格解釋的批評者」(The Critiques of Whig Interpretation)。他們共同批評傳統的惠格解釋，而且彼此之間也互相批評。除了第三派之外，其餘三派在批評惠格史學之餘，其實多少也保留了惠格的傳統。

二

探討歐洲近代的史學思想，正如研究歷史學中任何其它的領域一樣，都不是一件輕而易舉的事。筆者點點滴滴不斷地學習，而且也再三的思索。如今呈現出來的，只是前節裡一幅粗淺、概要性的架構，以及本書裡的各篇文章。筆者無法說明，究竟是先有架構，抑或先展開點點滴滴的研究；但是，這兩項工作却未曾中斷，永遠在「對話」，而且將繼續下去。本書只是這種過程中初步探索之所得，因此構思

粗疏，內容膚淺之處在所難免。更因本書寫作時間並不算短，其中有些外文譯名及專用術語前後並不一致，讀者若有不便之處，特請寬諒與賜正。其中，如史學理論中的「歷史因果論」，在早期的數篇文章中，是以「歷史結構論」一詞出現。因為筆者當時認為歷史的因果關係是由許多普遍因素以及個別因素匯集而構成的，採用「結構」一詞，頗能傳達這種意念。但是，「歷史結構論」極易使讀者聯想成第二次世界大戰後一度盛行的「結構主義」(Structuralism)，所以，在近期的作品中，一律改稱「歷史因果論」。

本書得以順利完成，首先謹向王任光神父、孟樹人神父(Rev. John Murtha)、杜維運教授及遼耀東教授致最高的敬意，感謝他們歷年來的教導和關懷。在美國求學期間，為了繼續攻讀近代歐洲史學，特地赴水牛城紐約州立大學(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at Buffalo)，該教於Dr. Georg G. Iggers。三年期間，如沐春風，受益匪淺。此外，也常向Dr. Norman Baker, Dr. John F. Nayler以及紐約市的Dr. Doris S. Goldstein請教有關英國史及英國史學史的問題，Mr. Manuel Lopez及Mr. Charles D'Aniello兩位圖書館員協助我收集不少資料，在此也一併向他們致謝。

內子張四德主修美國社會史，同時也撰寫一些有關美國史學史的文章。我們分工合作，希望能夠為國內讀者介紹一點有關西方史學史的問題。在學術上和生活上，四德幫我很大的忙，在此也應形諸文字說聲謝意。

一九八五年元旦

目 錄

緒論	一
一、那米爾的歷史思想	一
二、湯恩比的歷史和社會改革思想	二七
三、卡耳及巴特費爾德史學理論之比較	五五
四、史學與宗教	一
——評介巴特費爾德的兩本遺作	九三
五、物理與史學中的普遍定律	一〇九
——以范恩曼和卡耳的觀點併談	一二三
六、柏里的史學理論及史學批評	一六五
七、論艾克頓在近代史學思潮中之地位	一八九
八、年鑑學派的史學傳統及其轉變	二〇七
附錄一：服爾泰著：服爾泰論歷史（翻譯）	二〇七
附錄二：蘭克之後一百年的史學（翻譯）	二二三

那米爾的歷史思想

前 言

英國歷史上有幾個重要的問題或時期，一向是史家爭議最多，針鋒相對的焦點。遠的不說，以討論英國「士紳」(gentry)階層如何興起為例，近百年來即有不少第一流的學者為之詳徵博引，別出心裁。例如：陶尼(R.H. Tawney)、史東(L. Stone)、崔佛羅培(H.R. Trevor-Roper)、查國林(P. Zagorin)、赫思特(J.H. Hexter)等等，都一一捲入「士紳」問題的研究，從事探索十六至十七世紀之間的英國史。(註一)此外，從一七六〇至一八三〇年期間的這一段歷史，也吸引了不少鴻儒專家為之殫精竭慮。因為這半個世紀正是英國工業革命，經濟社會各方面巨變的時代；同時，適巧也是喬治三世(George III, 1760-1820)統治的時期。所以研究近代英國史學史，不得不注意獻身於這段歷史的學者。

有關工業革命史的研究，當從湯恩比(Arnold Toynbee, 1852-1883)數起。在他之後，英國史學界掀起一股浪潮，專攻經濟社會史，至今不僅蔚成風氣，更是史學界的主流之一。筆者曾撰專文，討論湯恩比的歷史和社會思想，(註二)在此不再贅述。有關喬治三世時期的政治史，自從這位國王在位時，便有史家埋首耕耘，那米爾無緣稱得上這個研究範圍的先驅，但是，他之研究喬治三世，却奠立了革命

性的典範。許多學者稱這個典範下的史家為「那米爾公司」(Namier Inc.)，稱他們所研究的時代（即喬治三世在位時期）為「那米爾的時代」(the age of Namier)，稱他們的歷史思想為「那米爾主義」(Namierism)。（註三）這種種美譽象徵著那米爾的成就並不亞於湯恩比。不過，孰高孰下，並不是本文的主題。本文首要討論的是，那米爾的歷史解釋及方法論有何創新性？他的觀點何以震撼了傳統的惠格歷史解釋 (Whig Interpretation)？那米爾與湯恩比的史觀及政治觀有絕大的不同，但是，他們同屬十九世紀末以來「惠格解釋的批評者」(the critiques of Whig interpretation)。本文的主旨即在分析那米爾的歷史思想，並且說明他在近代英國史學史上有何地位。

一、學術背景及治學生涯

1 學術生涯的初階

那米爾 (Sir Lewis Bernstein Namier) 原本是波蘭籍的猶太人。一八八二年出生於 Wola Okrzejska。由於父親改信耶穌基督，所以，那米爾小的時候便接受了羅馬天主教的傳統式教育。幼年時代，那米爾一家人在波蘭境內幾經遷徙，不過，他們似乎無法被波蘭的士紳階層所接受，水乳交融的生活在一起。這種被排斥和壓迫的挫折感，也許在那米爾一生的經驗中都無法抹滅。溫克勒 (Henry R. Winkler) 在他所撰的那米爾傳一文裡，便曾清晰地表示：

他（那米爾）追求與傳統認同，此種心態不僅可以解釋何以他後來走向錫安主義 (Zionism)，而且更可顯示他之所以傾心關注十八世紀英國上層社會。（註四）